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增怡债券A)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 年 2 月 22 日
送出日期:2021 年 2 月 23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增怡债券	基金代码	519162
下属基金简称	新华增怡债券 A	下属基金代码	519162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12-04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王丹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1-02-02
		证券从业日期	2010-07-01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者可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章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并保持较高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配置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通过适量投资权益类资产力争获取增强型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券、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持有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3%。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以及权益类资产投资策略。首先,本基金管理人将采用战略性与战术性相结合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范围内确定各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在严格控制基金风险的基础上,获取长期稳定的绝对收益。另外,本基金通过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精选具有持续成长且估值相对合理的股票构建权益类资产投资组合,增加基金的获利能力,以提高整体的收益水平。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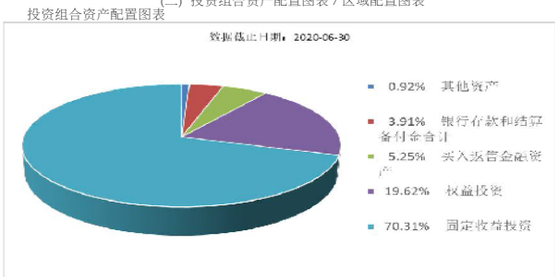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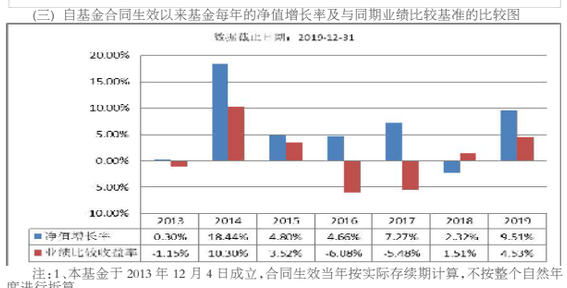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于 2013 年 12 月 4 日成立,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2、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 < 100 万元	0.80%	
	100 万元 ≤ M < 200 万元	0.50%	
	2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30%	
	M ≥ 500 万元	1000 元/笔	
赎回费	N < 7 天	1.50%	
	7 天 ≤ N < 30 天	0.75%	
	30 天 ≤ N < 365 天	0.10%	
	365 天 ≤ N < 730 天	0.05%	
	N ≥ 730 天	0.00%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70%
托管费	0.20%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1、本基金的主要风险

本基金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现金储备管理风险、信用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管理风险、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资产配置风险、不可抗力风险及其他风险。

2、本基金的特有风险

根据本基金投资范围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不低于 80%。因此,本基金需要承担由于市场利率波动造成的利率风险以及发债主体特别是公司债、企业债的发债主体的信用质量变化造成的信用风险,以及无法偿债造成的信用违约风险;如果债券市场出现整体下跌,将无法完全避免债券市场系统性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品种,可转换债券的条款相对于普通债券和股票而言更为复杂,对这些条款研究不足导致的事件可能为本基金带来损失。例如,当可转换债券的价格明显高于其赎回价格时,若本基金未能在可转换债券被赎回前转股或卖出,则可能产生不必要的损失。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具有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风险。基金管理人将本着谨慎和控制风险的原则进行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包括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可能导致的基金净值波动、流动性风险和信用风险在内的各项风险。

本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法律风险、道德风险和操作风险。基金管理人将制订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制度,根据基金管理人净资本规模,以及基金的投资风格和流动性特点,兼顾基金投资的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合理控制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的比例。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cfund.com.cn][4008198866]

-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 基金份额净值
-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2017 年 12 月 14 日,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通讯方式召开,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变更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及业绩比较基准等,同时将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名称变更为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 2017 年 12 月 18 日起,《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且《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时生效。

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增怡债券C)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 年 2 月 22 日
送出日期:2021 年 2 月 23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增怡债券	基金代码	519162
下属基金简称	新华增怡债券 C	下属基金代码	519163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12-04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王丹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1-02-02
		证券从业日期	2010-07-01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者可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章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并保持较高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配置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通过适量投资权益类资产力争获取增强型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券、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持有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3%。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以及权益类资产投资策略。首先,本基金管理人将采用战略性与战术性相结合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范围内确定各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在严格控制基金风险的基础上,获取长期稳定的绝对收益。另外,本基金通过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精选具有持续成长且估值相对合理的股票构建权益类资产投资组合,增加基金的获利能力,以提高整体的收益水平。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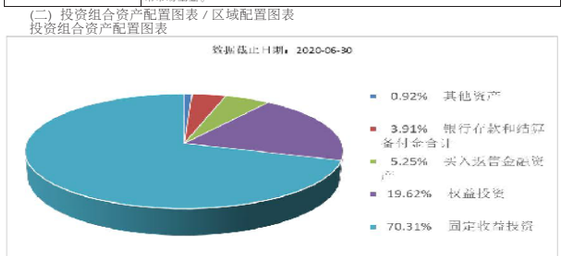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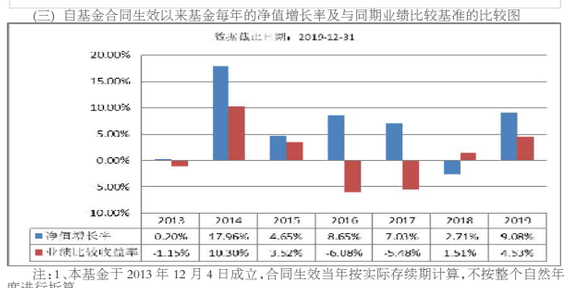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于 2013 年 12 月 4 日成立,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2、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 / 申购费。

以下费用在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赎回费	N < 7 天	1.50%	
	7 天 ≤ N < 30 天	0.75%	
	N ≥ 30 天	0.00%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70%
托管费	0.20%
销售服务费	0.40%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1、本基金的主要风险

本基金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现金储备管理风险、信用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管理风险、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资产配置风险、不可抗力风险及其他风险。

2、本基金的特有风险

根据本基金投资范围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不低于 80%。因此,本基金需要承担由于市场利率波动造成的利率风险以及发债主体特别是公司债、企业债的发债主体的信用质量变化造成的信用风险,以及无法偿债造成的信用违约风险;如果债券市场出现整体下跌,将无法完全避免债券市场系统性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品种,可转换债券的条款相对于普通债券和股票而言更为复杂,对这些条款研究不足导致的事件可能为本基金带来损失。例如,当可转换债券的价格明显高于其赎回价格时,若本基金未能在可转换债券被赎回前转股或卖出,则可能产生不必要的损失。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具有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风险。基金管理人将本着谨慎和控制风险的原则进行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包括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可能导致的基金净值波动、流动性风险和信用风险在内的各项风险。

本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法律风险、道德风险和操作风险。基金管理人将制订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制度,根据基金管理人净资本规模,以及基金的投资风格和流动性特点,兼顾基金投资的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合理控制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的比例。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cfund.com.cn][4008198866]

-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 基金份额净值
-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2017 年 12 月 14 日,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通讯方式召开,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变更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及业绩比较基准等,同时将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名称变更为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 2017 年 12 月 18 日起,《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且《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时生效。

关于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和《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自 2021 年 1 月 20 日起至 2021 年 2 月 19 日 17:00 止。2021 年 2 月 22 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本基金管理人对本次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

经统计,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份额共计 998,048.43 份,占权益登记日(2021 年 1 月 19 日)本基金基金总份额 1,020,353.60 份的 97.81%,达到法定开会条件,符合《基金法》、《运作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本次大会审议了《关于终止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并由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998,048.43 份同意,0 份反对,0 份弃权。同意本次大会议案的参会份额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份额的 100%,达三分之二以上,符合《基金法》、《运作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费 10,000 元,律师费 39,000 元,合计 49,000 元,为保护持有人利益,以上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情况

本次会议通过的表决事项为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在《证券日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ffunds.cn)刊登的《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之附件《关于终止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即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表决通过了本次会议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 2021 年 2 月 22 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将自表决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的后续安排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的议案及方案说明,本基金将从 2021 年 2 月 23 日起进入清算程序,2021 年 2 月 23 日起本基金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后,本基金不再收取基金管理费、托管费,不再恢复申购业务,且不再办理赎回业务。基金管理人终止办理本基金的赎回业务申请,也不再恢复申购业务。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不再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组织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及时予以公告。

四、备查文件

1、《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5、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特此公告。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2 月 23 日

公证书

(2021)沪东证经字第 1364 号

申请人: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住所: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商务营运中心 6 号楼 11 层 03-3 房。

法定代表人:张贵云。

委托代理人:翟文浩,男。

公证事项:现场监督(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向本处提出申请,对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计票过程进行现场监督公证。

经查,申请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申请人于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四日在有关报刊媒体上发布了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于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五日、一月十八日分别发布了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和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大会审议的事项为:《关于终止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申请人向本处提交了该公司营业执照、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二次提示性公告、截至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等文件,申请人具有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合法资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的规定,本处公证员林奇和工作人员印嘉琪于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时三十分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16 楼申请人的办公场所对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计票过程进行现场监督公证。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对议案以通讯方式进行的表决,在该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派的授权代表张诚沂的监督下,由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委派的代表翟文浩、孙思引进行计票。截至二〇二一年二月十九日十七时,收到参加本次大会(通讯方式)的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效表决所持基金份额共 998,048.43 份,占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九日权益登记日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总份额 1,020,353.60 份的 97.81%,达到法定开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大会对《关于终止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998,048.43 份基金份额表示同意;0 份基金份额表示反对;0 份基金份额表示弃权,同意本次议案的基金份额占参加本次大会的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的 100%,达到法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与《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查和现场监督,兹证明本次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对《关于终止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表决的计票过程符合有关法律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表决结果符合会议议案的通过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公证员 林奇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二日

关于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期间终止办理赎回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已通过通讯方式召开,并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进行了现场计票,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终止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详见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刊登在《证券日报》与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hffunds.cn/)等中国证监会规定披露媒介上的《关于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根据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的议案及方案说明,自 2021 年 2 月 23 日起,本基金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后,本基金不再收取基金管理费、托管费,不再恢复申购业务,且不再办理赎回业务。

特此公告。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2 月 23 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人对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与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米基金")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盈米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570001	诺德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571002	诺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573003	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	570005	诺德成长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570006	诺德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570007	诺德优选 30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570008	诺德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3561	诺德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9	005290	诺德新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005293	诺德新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005294	诺德新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004987	诺德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005082	诺德量化监筹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14	005674	诺德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006267	诺德量化核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16	005350	诺德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17	006887	诺德新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18	007152	诺德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007737	诺德中证研发创新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008079	诺德大类精选配置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21	005347	诺德量化优选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011078	诺德品质消费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 2021 年 2 月 24 日起,投资者通过盈米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的(限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享受不超过 90%的折扣幅度;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投资者通过盈米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可参与转换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其申购补差费率享有不超过 90%的折扣幅度;原申购补差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具体折扣费率及优惠活动详情以盈米基金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盈米基金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上述优惠活动如有调整,敬请投资者留意盈米基金相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盈米基金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盈米基金规定为准。

2、盈米基金基金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仅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转换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固定费用以及基金的后端模式申购手续费等其他业务手续费。

3、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的风险提示。

4、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www.yingmi.cn

2、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9

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23 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人对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华夏银行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570001	诺德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571002	诺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573003	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	570005	诺德成长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570006	诺德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570007	诺德优选 30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570008	诺德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5674	诺德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005347	诺德量化优选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 2021 年 2 月 23 日起,投资者通过华夏银行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的(限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享受不超过 90%的折扣幅度;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具体折扣费率及优惠活动详情以华夏银行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华夏银行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上述优惠活动如有调整,敬请投资者留意华夏银行相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华夏银行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华夏银行规定为准。

2、华夏银行基金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仅前端收费模式)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固定费用以及基金的后端模式申购手续费等其他业务手续费。

3、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的风险提示。

4、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7

公司网址:www.hxb.com.cn

2、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9

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23 日

关于格林伯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离任的公告

送出日期:【2021】年【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格林伯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格林伯元灵活配置
基金主代码	00494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李会忠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宋绍峰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宋绍峰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1 年 2 月 22 日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23 日

关于格林伯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送出日期:【2021】年【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格林伯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格林伯锐灵活配置
基金主代码	00618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会忠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宋绍峰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会忠
任职日期	2021 年 2 月 22 日
证券从业年限	13 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5 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工程部副总监、首席策略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先后从事行业研究、投资决策等工作。2019 年 11 月加入格林基金,任权益投资总监。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9940	格林稳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10/21	-
009916	格林泓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8/21	-
007533	格林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6/30	-
004942	格林伯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6/29	-
001622	新华鑫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10/26	2018/10/22
002083	新华鑫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6/8	2019/3/21
002272	新华科技创新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3/22	2019/3/21
001681	新华